西安市市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秦岭三路消防救援站健身器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XCZX2025-0025-2

2025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19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38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43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西安市市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受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备案编号：ZCSP-西安市-2025-00098），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秦岭三路消防救援站健身器材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货物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秦岭三路消防救援站健身器材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XCZX2025-0025-2

**三、采购人**：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七路10号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

项目联系人：杜老师

联系方式：13679289979

**四、集中采购机构**：西安市市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文景北路16号白桦林国际B座

总机：029-86510091/86510092/86510093

项目联系人：徐老师、梁老师

分机：80813、80861

**五、磋商内容和要求**：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秦岭三路消防救援站健身器材采购项目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磋商内容及要求〉）

**六、项目性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

**七、采购预算**：522434元

**八、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后的注册登记证。

（二）财务状况报告（任选其一）：1、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2、或提供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及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4年7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缴费种类至少包括养老保险。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四）税收缴纳证明：自2024年7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税种为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五）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六）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供应商为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供应商为非法人单位的）响应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1、以上资格要求必须全部满足。

2、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中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

3、分支机构参与磋商时，响应文件中应附法人出具的授权书。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磋商，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磋商。

4、资格审查时将由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核查，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中的《供应商注意事项》。

**九、执行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5．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相关事项。

**十、磋商文件获取方式及公告期限**：

1、获取方式：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磋商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免费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2、磋商文件公告期：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3、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具体操作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注意：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公告中如注明本项目有变更文件，则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十一、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1、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第三条之规定，服务商参与本项目磋商活动时，免交投标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0.00元

**十二、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方式及磋商开启时间、地点**：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5月28日10:30

2、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方式：

电子响应文件（\*.SXSTF）可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3、开启时间：同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4、开启地点：本集采机构虚拟开标室504。

5、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供应商注意事项”。

**十三、代理服务费**：0.00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 **一、名词解释**

（一）监管机构：西安市财政局

（二）供应商：凡参与本次磋商，具有相关资格的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

1. **二、供应商注意事项**

**（一）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询问内容超出采购人对集中采购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提出。

**（二）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质疑提交方式：

（1）在线质疑：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提出质疑”，填写表单并提交质疑。

（2）书面质疑：

书面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国库司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见下方链接）进行填写，签字、盖章后提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①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杜老师

联系方式：13679289979

通信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七路10号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

②集采机构联系方式：

受理部门：本集采机构综合业务组

联系电话：029-86510166/86510167转80706

范本地址：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zhiyihanfanben.zip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在线答复或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4、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2）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线上、书面形式提出的；

（3）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4）书面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委托授权书的（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相关规定向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提出投诉。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7、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有关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三）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第二条有关要求，采购人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cr/list)（www.ccgp.gov.cn）】网站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

2、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信用记录核查的截止时点为“资格审查当日”，查询结果将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信用记录查询方法及查询结果如下：

（1）信用中国上的信用报告：信用中国首页·〉“信用信息”查询框·〉下载信用信息（PDF格式），并打印。

（2）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中国政府采购网首页·〉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查询结果截图并打印。

**（四）关于对中小企业的优惠政策**

1、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针对非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有关规定，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幅度为10%~20%（具体扣除比例见本章《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未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不能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针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仅限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参与。未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无效。

5、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不见面开标**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请各供应商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评标系统，并按要求及时签到，并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2、磋商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响应文件，待采购结果公告后，由成交供应商补交一正两副纸质响应文件（备案用）。

3、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响应文件时所用CA相同；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

4、“不见面”开评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2）驻场技术人员：029-86510166/86510167转80310

**（六）供应商的磋商费用自理。**

1. **三、磋商文件**

**（一）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二）磋商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响应文件中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并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项目废标后重新组织磋商的，集中采购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磋商文件，供应商应按新版磋商文件重新编制响应文件。原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失效。

响应文件封面、响应函以及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项目未分标段的除外）应当与最新发布的磋商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三）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集中采购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在磋商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但最晚不得超过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2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针对磋商文件的质疑为无效质疑。答复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3、集中采购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暂停项目的执行或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开启时间，但至少会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2个工作日的，将视情另行通知。

4、请各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务必自行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集中采购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市县采购信息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陕西省·西安市）](http://xa.sxggzyjy.cn/)（sxggzyjy.xa.gov.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四）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集中采购机构。**

1. **四、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

（一）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二）磋商项目实行多次报价（一般情况下为两次），每次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集中采购机构将不予接受，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第一次报价时，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响应文件《第一次磋商报价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2、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磋商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四）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1. **五、响应文件**

**（一）电子响应文件**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CA（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磋商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磋商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免费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公告中如注明本项目有变更文件，则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3、电子响应文件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4、电子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专用软件进行编制。若电子响应文件签章后，导出的PDF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查看响应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重新导出。在编制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2）驻场技术人员：029-86510166/86510167转80310

**（二）纸质响应文件**

磋商时磋商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响应文件，项目成交后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一正两副纸质响应文件用于备案。

采用电子化评审系统的采购项目，其纸质响应文件应从政府采购项目响应文件制作软件中导出。并按第一章《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响应文件份数要求进行印刷，在封面注明正本/副本，并分别装订成册。项目分标段的，应按所投标段分别准备响应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磋商活动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使用简体中文，确需提交用其他语言形成的资料，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如有差异，以简体中文为准。

2、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但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90个日历日。如成交，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五）响应文件的提交**

电子响应文件可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六）响应文件的撤回、补充和修改**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补充或修改。

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七）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误投的；

2、逾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

**（八）关于响应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1年7月22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会（磋商小组/谈判小组/询价小组）在评标系统中对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MAC地址、硬盘序列号、CPU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

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供应商使用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磋商小组/谈判小组/询价小组）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1. **六、组织开标**

（一）集中采购机构组织开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二）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参加。

（三）主持人宣布开标后，供应商应使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时所用CA锁”在线自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注：加密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同一把CA锁，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四）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七、磋商方法及程序**

为了确保开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将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一）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二）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

磋商文件经确认后，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其中供应商信用记录复核由采购人进行）。出现下列情形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资格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并告知无效响应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原因。

**2、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资格性审查通过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进行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项** | **通过条件** | **结论** | **未通过原因** |
| **1** |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划分标段的除外） | 响应文件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无遗漏，且与本项目一致：  （1）封面；  （2）响应函；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说明：以磋商邀请函中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准。 |  |  |
| **2** | 响应文件组成 | 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响应函；  （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分项报价表（磋商文件未作要求的除外）；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响应方案。 |  |  |
| **3**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签字、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  |  |
| **4** |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 均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  |
| **5**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  |
| **6** | 磋商报价 |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  |  |
| **7** | 实质性条款响应 | 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第三章标注★号的为实质性条款，未设置实质性条款时可忽略此项） |  |  |
| **8** | 合同条款 | 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合同条款的要求。 |  |  |
| **9** | 电子响应文件雷同性分析 | 电子响应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通过评标系统的雷同性分析。 |  |  |
| **10** | 其他 |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  |  |
| **磋商小组：（签字或盖章）** | | | | |

**3、磋商及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更**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最后报价**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最后报价阶段。

（1）在对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通过必要的澄清，从质量和技术、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基础上，筛选出合格供应商。不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要告知有关供应商。

（2）磋商小组给予所有合格供应商一次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要以书面形式提交最后报价（各合格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将作为综合评分法中价格分的计算依据），加盖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以最后报价表中的要求为准）。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以书面形式退出磋商。

（3）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即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5、综合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按其响应程度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别** | **总分值** | | **评审要素** | **备注** |
| **100** | **分项最高分值** |
| 价格 | 30 | 30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得30分，其他各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  |
| 总体方案 | 44 | 30 | **技术参数**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清楚、明确并能逐条响应磋商文件中所有技术参数要求，得30分；标注“▲”的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普通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 9 | **实施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合理、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  ①产品运输送货、安装调试、安装进度实施方案；  ②产品验收实施方案；  ③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时的处理方案。  **二、评审标准**  ①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  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①产品运输送货、安装调试、安装进度实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②产品验收实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③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时的处理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
| 5 | **产品来源渠道：**  供应商提供产品自带的合格证明文件，每提供一项得0.5分，满分5分。  以提供资料的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及制造商公章为计分依据，未提供不得分。 |
| 质量保证 | 21 | 6 | **质量保证方案：**  **一、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包括：**  ①产品性能；  ②产品配套资料。  **二、评审标准**  ①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①产品性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②产品配套资料: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  |
| 12 | **售后服务**  **一、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  ①售后服务范围；  ②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及方式；  ③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  ④定期回访及维护。  **二、评审标准**  ①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①售后服务范围：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②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及方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③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 分，满分3分；  ④定期回访及维护: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
| 3 | **特色化增值服务：**  1、针对本项目的需求和特点提供增值服务承诺（如：产品定期清洁保养、现场操作培训、线上线下操作指导等）。每提供一项承诺，得0.5分，满分1.5分。无承诺不得分。  2、承诺质保期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0.5分，满分1.5分。无承诺不得分。 |
| 业绩 | 5 | 5 | 投标供应商须提供 2022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合同业绩（以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合同章的合同关键页扫描件为计分依据，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个合格业绩得1分，最高5分。不提供不得分。合同关键页须包括首页、金额页、加盖甲乙双方公章或合同章的合同关键页。  注：多份业绩为同一采购人的分值不累计，仅按一份业绩计分。 |  |
| **说明** | 1、磋商小组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各类数字计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对符合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供应商所提供货物并非全部由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 | |

**6、推荐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有效供应商家数不足时以实际有效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价格分高者优先；若价格分亦相同，则依次比较后续项别，得分高者优先。

**7、编写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情况编制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对拒绝说明理由的，须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三）对响应文件的澄清**

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报价、优惠条件、售后服务等实质性内容作任何修改。

2、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

**（四）评审现场人员的保密责任**

在采购结果确定前，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对磋商小组名单负有保密责任。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 **八、成交**

（一）集中采购机构在评审工作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二）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次序确定排序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同意按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次序确定排序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三）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www.ccgp-shaanxi.gov.cn）】上发布成交结果，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四）在发布成交结果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一正两副纸质响应文件。

成交通知书领取地点：本集采机构八层前台。

联系电话：029-86510166/86510167转80800

（五）集中采购机构按照相关规定将评审报告送监管机构备案。

1. **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情况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四）政府采购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确需修改、变更时，应当按照相应的审核批准程序办理。

（五）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等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采购人按有关规定将政府采购合同报送监管机构备案。

1. **十、其他**

（一）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第一次公告后，磋商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磋商失败处理：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其他项目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磋商失败后，除采购任务取消外，将重新组织采购。

（三）第二次公告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以及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其他类别项目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本项目将依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市级预算单位变更政府采购方式审批管理的通知》（市财发〔2017〕186号）的有关规定，按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事前批准的采购方式继续进行。

（四）磋商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采购要求

(本章中标“★”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一、项目概况**

秦岭三路消防救援站健身房原有健身器材大多破损严重，加之型号老旧，无法更换零件及维修，多数器材处于报废状态。为切实打好指战员体能基础，强化训练效果，不断提高队伍战斗力，促进全体指战员训练热情，促进消防救援队伍管理水平，结合救援站现实条件，现申请采购一批健身器材。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核心产品** |
| 1 | 商用跑步机 | 6 | 台 | 是 |
| 2 | 椭圆机 | 2 | 台 | 是 |
| 3 | 水阻划船器 | 2 | 台 | 是 |
| 4 | 爬楼机 | 2 | 台 | 是 |
| 5 | 伸腿/屈腿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6 | 坐姿夹胸器 | 1 | 台 | 否 |
| 7 | 座式蹬腿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8 | 蝴蝶夹胸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9 | 肩部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10 | 仰卧举肩 | 1 | 台 | 否 |
| 11 | 坐式推胸 | 1 | 台 | 否 |
| 12 | 大腿内/外侧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13 | 上斜推胸 | 1 | 台 | 否 |
| 14 | 二头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15 | 单双杠 | 1 | 台 | 否 |
| 16 | 大飞鸟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17 | 双臂机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18 | 深蹲机 | 1 | 台 | 否 |
| 19 | 史密斯机 | 1 | 台 | 否 |
| 20 | 坐式举肩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21 | 坐式下拉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22 | 倒蹬机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23 | 三头下压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24 | 平卧推胸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25 | 上斜推胸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26 | 双杠提膝训练器 | 1 | 台 | 否 |
| 27 | 罗马椅 | 1 | 台 | 否 |
| 28 | 牧师椅 | 1 | 台 | 否 |
| 29 | CrossFit组合训练架 | 1 | 组 | 否 |
| 30 | 推肩凳 | 2 | 台 | 否 |
| 31 | 可调哑铃练习椅 | 2 | 台 | 否 |
| 32 | 平板椅 | 2 | 台 | 否 |
| 33 | 杠铃片架 | 1 | 台 | 否 |
| 34 | 杠铃架 | 1 | 台 | 否 |
| 35 | 伸展器 | 1 | 台 | 否 |
| 36 | 哑铃架 | 1 | 台 | 否 |
| 37 | 置物架 | 1 | 台 | 否 |
| 38 | 奥杆杠铃 | 6 | 根 | 否 |
| 39 | 杠铃（曲杆短） | 6 | 根 | 否 |
| 40 | 固定杠铃 | 10 | 个 | 否 |
| 41 | 哑铃 | 10 | 对 | 否 |
| 42 | 杠铃片 | 24 | 对 | 否 |
| 43 | 壶铃 | 6 | 个 | 否 |
| 44 | 屋顶固定盘＋锁扣 | 2 | 根 | 否 |
| 45 | 爬楼专用绳 | 2 | 根 | 否 |

**三、技术要求**

（一）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参数** |
| 1 | 商用跑步机 | 1、产品尺寸：≥2600\*1000\*1850mm（长宽高） 2、跑带尺寸：≥620\*3645\*T2.5mm（长宽厚） 3、跑台面积：≥1660\*600mm  4、坡度调节：15% 5、速度调节：1-20km/H 0.1km递增 ★6、产品重量：≥400KG 使用者最大重量：≥150kg 7、锻炼目标数据：时间、距离、卡路里 锻炼程序：固定模式，自定义模式 8、心率监控：手握心率； 9、选择语言：中文／英文  10、跑板：T25\*1552\*705，模拟地面缓冲系统，减轻对膝关节承受压力； 11、跑步机机身框架采用Q235B精密焊管，表面采用与汽车工艺相同的纳米陶化加电泳技术，立柱与侧底采用高强度铝合金经表面氧化处理； 12、支持手机无线充电功能，可选装强氧辅助训练功能； |
| 2 | 椭圆机 | 1、产品尺寸：≥2270\*800\*1830mm 2、飞轮：后置飞轮；重量:15kg；电磁控飞轮，静音、平稳  3、踏板：防滑纹路塑胶踏板，间距：12-50CM符合亚洲人体工程学，防止膝盖和髋骨的伤害 4、坡度：∠20度 ★5、承重上限：≥150kg 6、步幅长度：600mm 7、滑轨：4轨道，铝合金材质 8、阻力调节：电磁阻力，20档 9、速度调节：无 10、产品重量：≥190KG 11、电源：自发电电机，无需电源 12、锻炼目标数据：时间 距离 卡路里  13、心率监控：手握心率 14、选择语言：中文／英文  15、操作面板：10万次级机械按键，LED显示 |
| 3 | 水阻划船器 | 1、产品尺寸: ≥2080\*395\*495mm 2、两节5#电池供电，蓝牙连接，APP功能； 3、整体航空铝合金材质。 4、食品级耐冲击抗腐蚀塑料水壶。 5、可立式收纳。 6、还原真实划船水流声。 |
| 4 | 爬楼机 | 1. 阻力系统：ECB磁控制动系统 2. 阻力级别：20级 3、每分钟步速：24-137 SPM 3. 上机高度：26.7 cm  5、踏步高度：14.3 cm 4. 踏步深度：23 cm  7、踏步宽度：40.2 cm 5. 其他：控制区 水壶架 带有心率握把和快捷控制的固定长扶手 程式：12个程序: 手动，燃烧脂肪，距离，训练间隔(时间，距离) ，表现间隔(耐力，速度) ，比赛(初级，中级，高级) ，小时训练(最大小时，目标小时)  9、电源：电源适配器   10、尺寸：≥135 x 72 x 190 cm 11、重量：≥128.5 kg  ★12、载重： ≥136 kg 13、训练功能: 全身减脂 |
| 5 | 伸腿/屈腿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650\*1100\*1502mm 2、产品重量：≥140kg 3、标准配重：≥110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股二头肌、股四头肌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5.8mm；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6 | 坐姿夹胸器 | 1、产品尺寸：≥1860\*1310\*2020mm 2、产品重量：≥260kg 3、标准配重：≥110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胸大肌、背部肌肉群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5.8mm；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7 | 座式蹬腿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975\*1050\*1500mm 2、产品重量：≥278kg 3、标准配重：≥109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腿部肌群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Ф5.8mm；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脚踏工艺：采用天然橡胶一次成型与304不锈钢板镂空； 8、靠背（座垫）调节：座垫前后30厘米调节； 9、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8 | 蝴蝶夹胸训练器 | 1、产品尺寸：≥925\*480\*1500mm 2、产品重量：≥246kg 3、标准配重：≥110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胸大肌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Ф5.8mm；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9 | 肩部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010\*1270\*1500mm 2、产品重量：≥172kg 3、标准配重：≥52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肩部肌肉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Ф5.8mm；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10 | 仰卧举肩 | 1、产品尺寸：≥1850\*1350\*1500mm 2、产品重量：≥262kg 3、标准配重：≥110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三角肌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美超强钢丝绳不小于Ф5.8mm；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11 | 坐式推胸 | 1、产品尺寸：≥1380\*1330\*1500mm 2、产品重量：≥253kg 3、标准配重：≥110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胸大肌、背部肌肉群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Ф5.8mm；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12 | 大腿内/外侧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620\*835\*1502mm 2、产品重量：≥135kg 3、标准配重：≥110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腿部内外侧，臀部肌肉；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Ф5.8mm；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13 | 上斜推胸 | 1、产品尺寸：≥2180\*1445\*1500mm 2、产品重量：≥253kg 3、标准配重：≥110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胸大肌、背部肌肉群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Ф5.8mm；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14 | 二头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190\*930\*1500mm 2、产品重量：≥183kg 3、标准配重：≥65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肱二头肌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Ф5.8mm；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15 | 单双杠 | 1、产品尺寸：≥1625\*1070\*2250mm 2、产品重量：≥268kg 3、标准配重：≥99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胸大肌、背部肌肉群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Ф5.8mm；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16 | 大飞鸟训练器 | 1、产品尺寸：≥3890\*720\*2290mm 2、产品重量：≥440kg 3、标准配重：≥190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综合训练器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Ф5.8mm； 6、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17 | 双臂机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770\*1120\*2305mm 2、产品重量：≥454kg 3、标准配重：≥190kg，材质冷拉钢板，经久耐用； 4、锻炼部位：综合训练器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不小于Ф5.8mm； 6、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18 | 深蹲机 | 1、产品尺寸：≥2310\*1070\*2040mm 2、产品重量：≥170kg 3、标准配重：自由配重 4、锻炼部位：腿部肌肉群，加粗实心不锈钢导轨杆，配以高强度直线轴承，轨迹顺滑加超大承重（500公斤），双层挂片满足深度训练需求，两档停止卡位加限位卡给以全面安全保护。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坐垫采用优质皮革双线缝纫； 6、脚踏工艺：采用天然橡胶一次成型，超大面积，配以防滑纹路，提供舒适安全体验； 7、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19 | 史密斯机 | 1、产品尺寸：≥2230\*1450\*2190mm 2、产品重量：≥265kg 3、标准配重：自由配重 4、锻炼部位：综合训练设备；自配标准奥杆，不锈钢材质，不锈蚀，带有限位卡扣，根据不同训练任务，手动调节，确保安全。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采用超强钢丝绳Ф5.8mm； 6、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20 | 坐式举肩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290\*1260\*1485mm 2、产品重量：≥148kg 3、锻炼部位：三角肌、肱三头肌 4、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 5、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包覆，工程塑料背板； 6、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7、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21 | 坐式下拉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110\*1740\*1990mm 2、产品重量：≥152kg 3、锻炼部位：冈下肌、大圆肌、肱二头肌 4、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 5、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包覆，工程塑料背板； 6、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7、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22 | 倒蹬机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780\*2060\*1525mm 2、产品重量：≥264kg 3、锻炼部位：股内侧肌、长收肌、股薄肌、逢匠肌、股二头肌、臀大肌 4、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 5、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包覆，工程塑料背板； 6、脚踏工艺：采用天然橡胶一次成型与304不锈钢板镂空； 7、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23 | 三头下压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600\*1500\*980mm 2、产品重量：≥140kg 3、锻炼部位：肱三头肌 4、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 5、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包覆，工程塑料背板； 6、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7、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24 | 平卧推胸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680\*1780\*1230mm 2、产品重量：≥65kg 3、标准配重：自由配重 4、锻炼部位：锻炼部位胸大肌；挂钩两档可选适应不同体型使用者；10mm钢板挂钩，附以高密度塑料，保护使用者同时减少对奥杆磨损；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8、喷涂工艺：磷化硅烷前处理，全自动流水线静电喷涂，管内外壁均喷涂。 |
| 25 | 上斜推胸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980\*1780\*1400mm 2、产品重量：≥100kg 3、标准配重：自由配重 4、锻炼部位：锻炼部位胸大肌；挂钩两档可选适应不同体型使用者；10mm钢板挂钩，附以高密度塑料，保护使用者同时减少对奥杆磨损；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26 | 双杠提膝训练器 | 1、产品尺寸：≥1420\*675\*455mm 2、产品重量：≥42kg 3、锻炼部位：两种训练动作，双杠支撑加提膝训练，锻炼腹部，手臂肌肉； 4、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加长底座横杆增加稳定度，脚踏部位加装防滑纹钢板，保护漆面及增加安全度。 |
| 27 | 罗马椅 | 1. 产品尺寸：≥1165\*920\*730mm 2、产品重量：≥61kg 3、锻炼部位：腹肌，外腹斜肌；脚踏部位增加橡胶地垫，脚部挡板，防滑、耐磨、安全； 4、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采用喷涂设备喷涂，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28 | 牧师椅 | 1. 产品尺寸：≥1345\*800\*970mm 2、产品重量：≥52kg 3、标准配重：自由配重 4、锻炼部位：二头肌；挂钩两档可选适应不同体型使用者；10mm钢板挂钩，附以高密度塑料，保护使用者同时减少对奥杆磨损； 5、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 6、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7、靠背（座垫）调节：座垫上下30厘米调节 8、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
| 29 | CrossFit组合训练架 | 1. 产品尺寸：立柱外尺寸≥长6米\*宽1.5米\*高2.6米 2. 训练部位:全身肌群 |
| 30 | 推肩凳 | 1、产品尺寸：≥1185\*675\*800mm 2、产品重量：≥27kg 3、锻炼部位：哑铃训练，史密斯，大飞鸟等配套器材 4、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 5、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6、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7、连接：主架螺丝8.8A；定制高强度阻尼螺丝；配以塑料扣帽美观、防腐蚀； 8、移动方式：整体移动，带移动轮方便移动 |
| 31 | 可调哑铃练习椅 | 1、产品尺寸：≥1420\*675\*455mm 2、产品重量：≥42kg 3、锻炼部位：哑铃训练，史密斯，大飞鸟等配套器材 4、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5、连接：主架螺丝8.8A；定制高强度阻尼螺丝；配以塑料扣帽美观、防腐蚀； 6、移动方式：整体移动，带移动轮方便移动 |
| 32 | 平板椅 | 1、采用50\*100mm的椭圆管作为管材，凸显力量感和厚重感，主体管材厚度达3mm 2、器械表面Size:≧（L)1288\*(W)481\*(H)398mm |
| 33 | 杠铃片架 | 1、产品尺寸：≥650\*580\*1245mm 2、产品重量：≥30kg 3、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矩形管材精密焊管，经过自动激光下料，CNC加工，精密弯管，机器人全自动激光焊接而成，产品表面经过先磷化硅烷前处理，全自动流水线喷塑工艺可提高抗锈能力，粉末涂料为中国顶级品牌，采用喷涂设备喷涂； 4、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5、喷涂工艺：磷化硅烷前处理，全自动流水线静电喷涂，管内外壁均喷涂。 6、连接：主架螺丝8.8A；定制高强度阻尼螺丝；配以塑料扣帽美观、防腐蚀； |
| 34 | 杠铃架 | 1、产品尺寸：≥1040\*820\*1360mm 2、产品重量：≥77kg 3、连接：主架螺丝8.8A；定制高强度阻尼螺丝；配以塑料扣帽美观、防腐蚀 4、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椭圆管材精密焊管，经过自动激光下料，CNC加工，精密弯管，机器人全自动激光焊接而成，产品表面经过先磷化硅烷前处理，全自动流水线喷塑工艺可提高抗锈能力，粉末涂料为中国顶级品牌，采用喷涂设备喷涂，调节部位采用304不锈钢，坐垫采用优质皮革双线缝纫； 5、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6、喷涂工艺：磷化硅烷前处理，全自动流水线静电喷涂，管内外壁均喷涂。 |
| 35 | 伸展器 | 1、产品尺寸：≥1430\*525\*1210mm 2、产品重量：≥51.5kg 3、锻炼部位：拉伸 4、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椭圆管材精密焊管，经过自动激光下料，CNC加工，精密弯管，机器人全自动激光焊接而成，产品表面经过先磷化硅烷前处理，全自动流水线喷塑工艺可提高抗锈能力粉末涂料为中国顶级品牌，采用喷涂设备喷涂； 5、坐垫工艺：一次成型优质皮革双线缝纫，工程塑料背板； 6、基础配件：铝合金配件。 7、喷涂工艺：磷化硅烷前处理，全自动流水线静电喷涂，管内外壁均喷涂。 |
| 36 | 哑铃架 | 1、产品尺寸：≥2120\*590\*795mm 2、产品重量：≥62kg 3、整体采用Q235B材质不小于50\*100\*T3.0类椭圆管材精密焊管，经过自动激光下料，CNC加工，精密弯管，机器人全自动激光焊接而成，产品表面经过先磷化硅烷前处理，全自动流水线喷塑工艺可提高抗锈能力，粉末涂料为中国顶级品牌，采用喷涂设备喷涂； 4、喷涂工艺：磷化硅烷前处理，全自动流水线静电喷涂，管内外壁均喷涂。 5、连接：主架螺丝8.8A；定制高强度阻尼螺丝；配以塑料扣帽美观、防腐蚀； |
| 37 | 置物架 | 产品技术说明： 尺寸：≥3000\*420\*1800mm  管材：不小于60x80x3mm 特性：激光雕刻logo侧板 连接， 每层搭配建议： 第一层壶铃搁板； 第二层壶铃搁板； 第三层哑铃搁板； 第四层药球搁板； 第五层墙球双杠； |
| 38 | 奥杆杠铃 | 1、产品配置：带2铜套内置4轴承， 2、产品尺寸：2.2米； 手抓直径28mm； 3、产品重量:20KG； 4、产品功能：进行全身多部位肌肉锻练； 5、产品承重：约1500磅。 |
| 39 | 杠铃（曲杆短） | 1、产品配置：带2铜套内置4轴承 2、产品尺寸：总长1.2米；直径28mm 3、产品重量:9KG； 4、产品功能：进行全身多部位肌肉锻练； 5、产品承重：约1500磅。 |
| 40 | 固定杠铃 | 1、产品配置：10GK/15GK/20GK/25GK/30GK,直杆、曲杆各一个。 2、材质：表面聚氨酯（CPU）、圆钢切割成型。 3、铸造工艺：整体一次性浇注成型，表面磨砂设计，耐磨抗摔，不易断裂。 |
| 41 | 哑铃 | 1、产品配置：2.5/5/7.5/10/12.5/15/17.5/20/22.5/25KG；各1对，共计350KG； 2、材质：表面聚氨酯（CPU）、圆钢切割成型。铸造工艺：整体一次性浇注成型，表面磨砂设计，耐磨抗摔，不易断裂。 |
| 42 | 杠铃片 | 1、产品配置：2.5KG/15KG/,各4对；5KG/10KG,各5对；20KG/25GK,各3对；共计560KG。 2、材质：聚氨酯（CPU）、不锈钢套、铸钢铁芯。 3、铸造工艺：整体一次性浇注成型，表面皮纹设计，耐磨抗摔，不易断裂。孔径50mm. |
| 43 | 壶铃 | 1、产品材质：不同重量，相同大小的规格，电镀把手，整体钢板冲压成型，可不同颜色，单个重量为15kg |
| 44 | 屋顶固定盘＋锁扣 | 1、产品功能：作为爬楼训练固定使用；  2、产品材料：金属；最大承重：≥300kg |
| 45 | 爬楼专用绳 | 1、产品功能：作为爬楼训练使用，  2、产品材料：黄麻绳，钢丝；产品直径：≥38mm，长度：≥10米（含攀爬钩），最大承重：≥1800kg |

（二）重要要求

1.▲商用跑步机、椭圆机、水阻划船器、爬楼机、伸腿/屈腿训练器、坐姿夹胸器、座式蹬腿训练器、蝴蝶夹胸训练器、肩部训练器、仰卧举肩、坐式推胸、大腿内/外侧训练器、上斜推胸、二头训练器、单双杠、大飞鸟训练器、双臂机训练器 、深蹲机、史密斯机、坐式举肩训练器、坐式下拉训练器、倒蹬机训练器 、三头下压训练器、平卧推胸训练器、上斜推胸训练器、双杠提膝训练器、罗马椅、牧师椅、推肩凳、可调哑铃练习椅、杠铃片架、杠铃架、伸展器、哑铃架：以上产品需通过中国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商用跑步机、椭圆机、水阻划船器、爬楼机、伸腿/屈腿训练器、坐姿夹胸器、座式蹬腿训练器、蝴蝶夹胸训练器、肩部训练器、仰卧举肩、坐式推胸、大腿内/外侧训练器、上斜推胸、二头训练器、单双杠、大飞鸟训练器、双臂机训练器 、深蹲机、史密斯机、坐式举肩训练器、坐式下拉训练器、倒蹬机训练器 、三头下压训练器、平卧推胸训练器、上斜推胸训练器、双杠提膝训练器、罗马椅、牧师椅、推肩凳、可调哑铃练习椅、杠铃片架、杠铃架、伸展器、哑铃架：以上产品需通过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单双杠、杠铃片架、杠铃架、哑铃架、奥杆杠铃、杠铃（曲杆短）、固定杠铃、哑铃、杠铃片、壶铃、屋顶固定盘＋锁扣：以上产品需具有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经盐雾测试后无明显锈迹的检验报告。

4.▲肩部训练器、大腿内/外侧训练器、双臂机训练器 、罗马椅、牧师椅、推肩凳、可调哑铃练习椅、平板椅：以上产品需具有“CMA”或“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关于产品材质与人体接触无毒害物质或过敏反应的报告。

5.▲商用跑步机、椭圆机、水阻划船器、爬楼机：以上产品需投保中国任一保险公司的产品责任险。

**四、质量要求**

（一）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应完全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标准规格，为方便售后及统一管理。

（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涉及的设计技术专利、外型专利、应用软件专利等均应符合我国的有关法律及行业标准，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由供应商承担。

（三）产品必须是通过合法渠道获得的全新原装未启封的货物，供应商需提供产品合格证及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质量标准规格）。

（四）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

（五）供应商提供所投货物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

（六）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质量保证方案。

**五、商务要求**

（一）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完成。

（三）质保期：除易耗易损件外，自安装使用之日起3年。

（四）产品包装和运输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五）供应商应开通 24h 服务热线，接到报修后，24 小时内响应，在质保期内货物出现任何问题，供应商必须免费为采购人维修或更换，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产品包装形式及运输方式由供应商自行选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产品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相关标准，并且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保证采购人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

（七）供应商应提供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并在安装调试后，供应商免费为采购人提供现场操作培训，通过培训使用户人员了解产品工作原理，熟悉产品的安装及使用、维护方法，掌握各种产品的故障诊断、定位和排除技能。

（八）服务方案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备注：**

**“▲”内容项为重要要求，每一类信息要求投标人未能全部满足或未响应将影响评分。**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

**甲方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七路10号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所需服务，按照采购程序，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服务条件**

（一）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完成。

（三）质保期：除易耗易损件外，自安装使用之日起3年。

**二、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以响应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 ； 大写：** | | | | | | | |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二）合同总价包括：货物费、运输费（含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及其它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结算单位：（填采购人名称）。

（二）付款方式：

1.自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总价款发票,甲方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作为预付款；

2.乙方将货物运送到场，甲方清点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作为进度款。

3.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验收完毕后，依据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结算金额支付剩余款项。

4.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等额正规发票，附详细清单，包括成品规格（出厂合格证）、主要材料规格等。

（三）支付方式：

（四）结算方式：乙方将发票（按合同总价直开甲方），持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发票（发票真实可靠）及发票复印件、XXXXXX项目验收单，与甲方办理资金结算手续。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产品性能必须与其标示的技术指标相符合，甲方有权在产品的有效保证期内依据技术指标对该产品进行技术验收，其主要的技术参数达不到标准时，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或依据有关法律索赔。

2.质保期满,继续享用甲方提供的优惠条件。

3.质保期满设备维修只收取材料费,工时费免。

4.质保期满消耗品只收取成本费,其他费用免。

5.甲方保证按合同规定及时付款。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必须是设计科学、技术成熟、工艺精良，原厂生产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的合格产品。

2.设计技术专利、外型专利、应用软件专利等均应符合我国的有关法律及行业标准，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

3.安全可靠。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造成任何人身伤害，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而对操作者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4.有强制性安全标准的产品，乙方应提供该产品的制造许可证证明。

5.乙方有义务对本合同项目甲方需要的关键设备提供有关咨询。

6.乙方应承担安装检修人员的安全保障义务，如乙方人员在安装检修期间出现人身财产损害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处理。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五、运输**

（一）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二）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

**六、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全面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二）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三）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

（四）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1.免费保修叁年，终身维护，免费保修期内，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可以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

2.3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以退货；

3.30至9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选择换货。

**七、售后服务**

乙方所供货物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一）质保期内：

1.质保期内，所投设备发生故障，乙方接到通知后， 小时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维修全部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小时解决故障，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供货方还需承担往返费用，若维修超过 小时，供货方提供同型号备用产品。

2.质保期内，乙方定期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对设备给予检查维护。

3.质保期内，乙方解决设备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 小时。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4.售后服务机构应有专职的维修工保证售后维修及时、快捷，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24小时内排除故障。并负责操作人员的技术培训，使甲方人员熟练操作、使用。免费提供产品软件升级和更新。

5.质保期内，设备出现故障在甲方及时通知乙方后，不能及时排除故障造成停止时间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退货,乙方除退还全部货款外,还要支付货款总额的20%作为向甲方的赔偿。

（二）、质保期结束前，乙方应对所有设备进行全面保养维护。维护内容包括：检查所有设备及设备间各连接件，设备内清洁和机械滑动上油，进行系统测试等、确保所有设备的正常使用。

**八、技术与服务**

（一）技术资料：

1.货物合格证；

2.货物使用说明书（中文）；

3.项目竣工资料、检验测试报告；

4.其它资料。

（二）服务承诺：以磋商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

**九、验收**

（一）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

（二）货物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由乙方进行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三）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鉴证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系统验收。

（四）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五）验收依据：

1.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澄清表（函）；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十、违约责任**

（一）按《政府采购法》、《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甲方会同鉴证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交货期每超过一天，扣除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迟延超过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四）乙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应承担合同总价款20% 的违约金。

（五）乙方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六）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维护合同利益所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等一切费用）

（七）乙方交付的货物存在其他权利负担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乙方应全额退还甲方已付费用并承担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一式4份，甲方、乙方各执2份。

（三）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或签订补充合同。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法人公章） 乙 方（法人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秦岭三路消防救援站健身器材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XCZX2025-0025-2）

正本/副本

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

时　间：\_\_\_\_\_\_\_\_\_\_\_\_\_\_\_\_\_\_

**提醒：本章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内容供应商须根据磋商邀请函自行填写！**

目 录

第一部分 响应函 X

第二部分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X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X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X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格式） X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X

第五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X

第六部分 响应方案 X

第一部分 响应函

西安市市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收到贵中心发布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2、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中心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详见第二章第三小节第（三）项中的“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磋商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3、我方同意向贵中心提供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并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4、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并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果。

5、我方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6、我方不属于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7、我方响应文件在开标之日起［\_\_\_］个日历日（应不少于90个日历日）内有效。

8、若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2）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提交纸质响应文件一正两副，并按时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3）遵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9．所有关于此次采购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联系电话：

（3）通讯地址：

（4）邮　　编：

（5）电子邮箱：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  |  |
| --- | --- | --- |
|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 **A**  **磋商报价（元）** | **B**  **交货期** |
| **［项目名称］** |  |  |
| **磋商报价（大写）** |  | |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注】以下情况按无效响应处理：**

1、A栏未填写阿拉伯数字；B栏未填写交货期；

2、磋商报价（大写）栏未填写大写报价金额。

3、A栏值、磋商报价（大写）、分项报价表“合计”三处有不一致的。

1. **分项报价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产品购置费用**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其它费用 （如有请按需填写）**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1.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2. 说明: 1、按照第三章采购内容清单中的序号、品目、数量等填报，如果有缺漏项按无效响应处理；
3. 2、总价＝单价×数量；合计＝总价的算数和；
4. 3、表格空间不足以容纳响应内容时可自行扩展。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邀请函》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全部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一、有效的登记注册证：**

**二、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两种形式任选一种，其中采用第二种形式的供应商须按下方给定格式自行填写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账户号码：

开户银行：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请向开户银行进行询问*）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四、税收缴纳证明：**

**五、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按下方给定格式进行填写）

提示：1、供应商可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自身信用记录进行自查，并按查询结果填写下述声明。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西安市市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的磋商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

*说明：按下方给定格式进行填写*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包括：①企业法人的法定代表人；②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③分支机构的负责人；④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⑤个体工商户业主；⑥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法定代表人。*

*（2）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二选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亲自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

西安市市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系〈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或护照资料页（扫描件） |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授权书』（格式）**

西安市市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现委托［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贵中心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

身份证（护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  |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
| 或护照资料页（扫描件） |  | 或护照资料页（扫描件）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七、磋商邀请函中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供应商全称 |  | | | | |
| 注册地址 |  | | 成立时间 |  | |
| 登记证号 |  | | 单位性质 |  | |
|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  | | 所属行业 |  | |
| 上年度 营业收入 |  | | 资产总额 |  | |
| 基本存款账户 开户银行 |  | | 基本存款 账户账号 |  | |
| 所获得资质及等级(国家行政部门颁发)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人员情况 | | | | | |
| 从业人员总数 |  | 管理人员数量 |  | 专业技术 人员数量 |  |
| 残疾人人数 |  | 少数民族人数 |  |
|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 | | | | |
| 关系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或“三证合一”改革后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与供应商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的登记证号码一致。  2、成立时间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 | | | | |

**（二）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声明函（给定格式）；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函（格式不限）。未按要求提供的，将不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成交供应商享受了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将随成交结果公开其声明函\证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_\_企业］（*选填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_\_企业］（*选填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1、中小企业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需按上述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未提供或未按要求填报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声明函中“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认可。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五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所投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5）若我方所投产品或原材料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品目，我方承诺该产品或原材料满足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要求，具备“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不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 标、成 交；

（3）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 标、成 交；

（4）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5）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7）不在提供商品、服务或工程施工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响应方案

**一、供应商可结合第三章《磋商内容及要求》相关要求及第二章《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各评审要素编制响应方案。**

以下内容仅供参考：

（一）总体方案；

（二）所投产品技术性能、技术参数和配置的详细描述；

（三）质量保证；

（四）综合实力/履约能力；

（五）主要业绩证明；

（六）其他。

**二、合同条款响应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条款** | **磋商文件合同条款明细** | **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响应** | **响应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1、响 应说明填写“优于”、“响应”、“不响应”。  2、当且仅当某项条款响应说明为“响应”时，该项条款及其响应可省略不填，按表格下方声明处理。  3、表格空间不足以容纳响应内容时可自行扩展，也可在单元格中注明引用位置，如“见响应文件第×页××位置”。 | | | |

声明：除本偏差表所列的各项条款外，响应文件均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三、实质性条款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 |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内容** | **响应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1、第三章《磋商内容及要求》中加“★”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对实质性条款的响应集中列于此表，且不允许出现负偏差，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表格空间不足以容纳响应内容时可自行扩展，也可在单元格中注明引用位置，如“见响应文件第×页××位置”。  3、并非每个项目（或标段）都需要设置实质性条款，若本项目或所投标段未设置实质性条款，则供应商可忽略此表。 | | |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四、技术/商务条款偏差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响应文件条款明细** | **磋商文件实际响应** | **响 应说明** |
| 一、技术条款偏差 | | | |
|  |  |  |  |
|  |  |  |  |
| 二、商务条款偏差 | | | |
|  |  |  |  |
|  |  |  |  |
| 备注 | 1、对第三章中除“实质性条款”以外的相关条款进行响应。  2、响 应说明按实际响应情况填写“优于”、“响应”、“不响应”。当且仅当某项条款响应说明为“响应”时，该项条款及其响应可省略不填，按表格下方声明处理。  3、表格空间不足以容纳响应内容时可自行扩展，也可在单元格中注明引用位置，如“见响应文件第×页××位置”。 | | |

声明：除本偏差表所列的各项条款外，响应文件均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五、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本次磋商的其他情况说明。**